

附件 1

岳阳市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项目

项目名称：岳阳市广播电视台专业直播设备采购

采购单位：岳阳市广播电视台

主管单位：

编制单位：岳阳市广播电视台

编制时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编制说明

一、适用范围

岳阳市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项目。

二、编制要求

1. 编制的项目采购需求，应当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2. 采购单位对填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可以自行组织编制，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委托编制的应当在委托协议中明确委托职责及要求，并对其委托编制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3. 编制执行的有关标准应当在相关专业领域内具有权威性、通用性和对等性，应当为实现采购标的功能与目标的基本条件，不得设置歧视性、倾向性或者排他性标准和要求。

三、其他说明

1. 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2. 项目采购需求作为采购资料存档备查。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岳阳市广播电视台专业直播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	岳阳市广播电视台		
☒ 自行组织编制	负责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朱湘勇	19573011280	/
	其它参与编制人员		
☐ 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单位编制	机构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采购项目类别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二、需求调查情况

属于《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情形的，应当填写本部分。

第十一条 对于下列采购项目，应当开展需求调查：

（一）1000 万元以上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3000 万元以上的工程采购项目；

（二）涉及公共利益、社会关注度较高的采购项目，包括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等；

（三）技术复杂、专业性较强的项目，包括需定制开发的信息化建设项目、采购进口产品的项目等；

（四）主管预算单位或者采购人认为需要开展需求调查的其他采购项目。

对于应当开展需求调查的项目，但不开展需求调查的，应在此处写明不开展的具体原因。

编制采购需求前一年内，采购人已就相关采购标的开展过需求调查的可以不再重复开展。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采购项目开展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已包含《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规定的需求调查内容的，可以不再重复调查；对在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中未涉及的部分，应当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开展需求调查。

（一）是否开展需求调查

1. ☐ 是

2. ☒ 否，理由：不属于《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情形的

（二）需求调查具体内容

通过咨询、问卷调查、其它方式的需填写下表，通过论证方式的还需提供论证资料作附件。

调查组成员	
调查单位	

调查组负责人		联系电话	
调查组成员			
调查方式	☐ 咨询 ☐ 论证 ☐ 问卷 ☐ 其它方式		
具体调查情况： 一、相关产业发展情况（是否符合需要引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情形）： 二、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者服务水平： 三、市场供给情况及供应情况： 四、价格情况、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用户信息及成交情况（如有）： 五、可能涉及的质保期限、售后服务（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一招多年或连续性项目的情形等： 六、其它相关情况：			
供应商情况 面向市场主体开展需求调查时，选择的调研品牌及调查对象不少于 3 个，并应当具有代表性。			
序号	调研品牌名称	供应商（代理商）名称	联系方式
1			
2			
3			
...			
调查小组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签名
1			
2			

3			
...			
备注: 1. 市场调查、需求调查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规定组织实施，符合第十一条“可以不再重复调查”情形的，可不开展调查。 2. 对于形式审查不符合要求时，须提供支撑材料作为补充，支持材料不受形式限制，但要能证明进行了认真的市场调研、需求调查，并确保其真实、准确。			

三、采购需求清单

（一）采购项目预（概）算

项目总预算 3000000.00 元

（二）采购标的汇总表

序号	标的（产品）品目	计量单位	数量	进口/国产	核心产品	备注
1	岳阳市广播电视台专业直播设备采购项目	项	1	/	/	
2						
3						
...						

注：本表根据项目类型可调整，其中：

1.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请在备注栏注明指导性目录编号。
2. 服务类采购项目请提供服务内容或方案清单作附件。
3. 工程类采购项目请提供工程量清单作附件。

（三）技术商务要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一览表

品目	设备名称	数量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为强制节能产品	是否为核心产品	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产品彩页
1	广播级 4K 讯道摄像系统及附件	6 套	允许	否	是	是	是
2	4K 超高清镜头	2 套	允许	否	否	是	是
3	4K 中焦高清镜头	2 套	允许	否	否	是	是
4	4K 长焦镜头	1 套	允许	否	否	是	是
5	4K 超高清广角镜头	1 套	允许	否	否	是	是

注：

1. “包”为最小合同单位（最小投标单位）。每“包”内容应细化到“品目”（如果分品目的）。
2. 投标人必须对一个完整、独立的包进行投标，不得仅对一个包中的部分品目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3. 货物的主要技术参数或规格：详见“技术要求”中的具体技术参数。
4.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按分项项目名称（包括条目号/品目名称）顺序逐项填写，且每个品目中的条目均需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如有缺项、漏项，其投标无效。
5. 进口产品：上表“进口产品”栏标注“允许”的设备已经通过主管部门审核同意，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未标注“允许”的拒绝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6. 强制节能产品：上表“是否为强制节能产品”栏中标注“是”的为强制节能产品，投标人投标产品应当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无效。
7. 核心产品：上表“是否为核心产品”栏中标注“是”的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个有效投标人处理。
8. 售后服务承诺书：上表“售后服务承诺书”栏标注“需要提供”，则需提供投标人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要求注明含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货物名称、质保年限、质保范围、保修条件、软件升级、终身免费升级等全部必填内容等）到投标文件中；
9. 投标产品彩页：上表“彩页”有明确要求的设备按招标要求提供产品彩页，则需要提供投标产品制造商的中文彩页资料或制造商官网彩色打印资料。

第二节 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性能参数	数量	单位
1	广播级 4K 讯道摄像机系统及配件	一、广播级 4K/高清讯道摄像机 数量 1 台 ▲1. ≥ 3 片 2/3 英寸 4K CMOS 成像器（3-CMOS 结构），支持 UHD（3840x2160）有效分辨率；支持 HDR 高动态范围、BT-2020 宽色域及 ITU-709 标准色域拍摄； 2. 具有 HD 及 4K 模式下全域快门，能有效解决拍摄时的果冻效应、LED 大屏频闪等问题； 3. 支持 4K/3G/HD 多种拍摄格式，包括并不限于： 3840x2160@50p/59.94p、1920x1080@50p/59.94p、 1920x1080@50i/59.94i、1280x720@50p/59.94p 等； 4. 水平清晰度：≥ 2000TVL@UHD； 5. 灵敏度：$\geq F10$（2000lx，89.9%反射率）@UHD/50p； 6. 信噪比：≥ 62dB @HD/50p； 7. 调制深度：1080P 格式时$\geq 55\%$（27Mhz）@HD/50p； ▲8. 光谱系统：F1.4 棱镜； 9. 采用 LEMO 光缆接口，支持摄像机与 CCU 间的光纤信号传输； 10. 使用摄像机侧面安装的 Tally 显示 LED 灯，提高从外部观察 Tally 状态的可视性； 11. 具有 ARIA 自动恢复照明衰减功能，可以通过摄像机内部处理对画面外观影响进行自动补偿； 12. 具有远程后焦调整（RBF 功能，可以使用主设置单元（MSU）或遥控面板（RCP）对支持镜头的后对集实施远程调节； ▲13. 支持摄像机被第三方软件进行色温远程调节功能； 14. 配备与摄像机控制单元（CCU）相匹配的光纤传输接口，满足摄像机供电、信号传输、通话及远程控制等需求；	6	套

	15. 摄像机机身侧面设置低功耗、常显型电子显示标签，具备强光下高可视性；支持系统远程指令自动更新机位编号，无需手动操作；可同时显示数字编号与状态图形 / 图标，便于外部快速识别机位状态； 16. 含(与摄像机同品牌)三脚架适配器（通用标准规格托板）1 个，单耳耳机 1 个； 二、摄像机机身软件 数量 1 套 1. 摄像机控制单元基站软件，用于 4K/HDR 摄像机控制的基站软件，支持 CCU 输出 UHD（4K）SDI 信号； 2. 软件具有图像跟踪功能； 3. 视频格式：支持 H.264、WMV、mov 等多种视频格式录制、直播； 4. 资源监视、预警功能，实时监控存储设备的使用情况； 三、7 寸寻像器（与摄像机同品牌） 数量 1 台 1. 显示面板尺寸：≥7.4 英寸 OLED； 2. 分辨率：≥1920×1080 全高清； 3. 亮度：≥700cd/m²（支持高亮度模式）； 4. 色温范围：3200K/9500K，可按 100K 步进调整； 5. 外部 3G-SDI 输入：支持 1080i/p 视频信号，可监看外部源（如其他摄像机、PGM、虚拟信号等）； 6. Tally 输入：红色 tally 协议输入； 7. DC 电源输入：支持独立供电，无需依赖摄像机供电； 8. 波形监视器（WFM）：可在副屏显示输入信号波形，辅助曝光控制； 9. 可分配开关：边框配备 2 个可编程按钮，可自定义摄像机功能； 10. 升降机构：支持平移、倾斜及高度调节； 11. 1/4 英寸螺纹孔：便于安装于控制臂或三脚架等； 四、CCU 基站控制单元（与摄像机同品牌） 数量 1 台 1. 摄像机光纤：LEMO 接口； 2. 通过 SMPTE 标准混合光纤与摄像机连接，实现摄像机供电、4K		
--	---	--	--

	基带信号传输、返送视频、通话、TALLY 及远程控制功能 3. 提供不少于 4 路 12G-SDI 主输出, 可同时输出 4K 及下变换的 HD 信号; 提供不少于 4 路返送视频输入接口 (支持 3G-SDI/HD-SDI); 4. 提供同步信号输入/输出, 以及不少于 2 路通话接口; 5. 基准输入/输出: BNC(x2), 环通输出, 高清: SMPTE ST274, 三电平同步, 0.6 V_{p-p}, 75 Ω, 标清: 黑电平 (NTSC: 0.286 V_p 75 Ω/PAL: 0.3 V_{p-p}, 75 Ω) 或 NTSC 10F-BB; 6. SDI RET1 到 4: BNC(x4), 3G-SDI: SMPTEST424/425, 2.970 Gbps/2.967 Gbps, HD-SD: SMPTE ST292, 1.485 Gbps/1.48Gbps, SD-SD1: SMPTE ST259, 270 Mbps; 7. 提示器 1 提升器 2/VBS-RET: BNC(x2), 1 通道模式下环通输出, 2 通道模式下 75 Ω 内部终止, 模拟信号, 1.0 V_{p-p}, 75 Ω; 8. 字符/ABS/EBU: BNC(x1), VBS, 1 V_{p-p}, 75 22AES/EBU 格式 VBS/高清和 AES/EBU 可选; 9. SD 输出 1 到 4 3G/高清: 3G/HD/SD SDI 输出, BNC(x4), 3G-SDISMPTEST424/425A/B 级, 0.8V_{p-p}, 752, 2.970 Gbps/2.967Gbps, HD-SDI: SMPTEST292, 0.8V_{p-p}, 75 2, 1.485 Gbps/1.4835 GbpsSD-SD: SMPTE ST259, 08 V_{p-p}, 75 Ω, 270 Mbps, 3G-SDIHD-SDI/SD-SD1, 字符信号可选; 五、操作控制面板 (与摄像机同品牌) 数量 1 台 1. 用于摄像机参数控制; 2. 支持串行控制和 IP 控制 (RJ45 LAN 线缆); 3. 具备触摸功能的 ≥3.5 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屏; 4. 支持通过同品牌 CCU 或网络交换机供电; 5. 具有演播室摄像机场景文件登记和检索功能; 6. 具备 SD 存储卡插槽, 用于保存用户文件和场景文件及升级固件版本, 通过此插槽, 用户可将摄像机设置保存在一个移动存储中; 7. 面板具有一个操纵杆和一个拨轮及多个控制旋钮; 8. 含面板控制线 1 条, 面板上下具有可固定安装耳朵, 支持机架式		
--	---	--	--

		安装； 六、摄像机综合光缆 数量：≥200 米长*1 条、≥10 米长*1 条 1. 回波损耗：≥45dB（λ=1.3 μm），插入损耗：≤0.5dB（λ=1.3 μm）； 2. 光缆线路单元：光纤 2×SM9/125 μm，单元外径：0.9mm，采用弯者加强型的紧包光纤单元； 3. 信号控制线路单元 2×25AWG，单元外径 1.2mm、电源信号线路单元 4×20AWG，单元直径.7mm、拉力组件线路单元 1×15AWG，单元直径 2.6mm、光缆标称外径：9.2mm； 4. 外部护套(PUR)张力：≥700N； 5. 传输性能(光纤波长 1310nm)：传输损耗：当 L≥1 km，小于 0.5dB/km；当 0.2≤L≤1 km，小于 0.375*L+0.125dB；当 L<0.2 km，小于 0.2dB； 6. 光缆两头含 LEMO 公母连接器，且母光缆连接器的定位绝缘套管可整体插拔，方便光纤陶瓷插芯的清洁维护。		
2	4K 超高清镜头	1. 标准 2/3"英寸、B4 卡口接口，4K 广播级变焦镜头； 2. 变焦倍率≥24 倍，广角端≤7.8mm； 3. 配备标准数字串行数据通讯接口； 4. 带 2x 扩展镜； 5. 最大光圈 F 值≤1.8； 6. BCT 呼吸抑制功能； ▲7. ≥9 片光圈叶片； 8. 配备与镜头（同品牌）功能的聚焦、变焦伺服控制器 1 套。	2	套
3	4K 中焦高清镜头	1. 标准 2/3"英寸、B4 卡口接口，4K 广播级变焦镜头； 2. 变焦倍率≥30 倍，广角端≤7.8mm； 3. 配备标准数字串行数据通讯接口； 4. 最大光圈 F 值≤1.8； 5. BCT 呼吸抑制功能； ▲6. ≥9 片光圈叶片；	2	套

		7. 配备与镜头（同品牌）功能的聚焦、变焦伺服控制器 1 套。		
4	4K 长焦镜头	1. 标准 2/3"英寸、B4 卡口接口，4K 广播级变焦镜头； 2. 变焦倍率 ≥ 46 倍，广角端焦距 $\leq 9.5\text{mm}$ ； 3. 带 $\geq 2\times$ 扩展镜； 4. 带图像稳定或镜头防震功能； ▲5. 具备远程 RCP 后焦调整功能； 6. 光圈： ≥ 2.0 ； 7. BCT 呼吸抑制功能； ▲8. ≥ 9 片光圈叶片 9. 配备与镜头（同品牌）功能的聚焦、变焦伺服控制器 1 套。	1	套
5	4K 超高清广角镜头	1. 标准 2/3"英寸、B4 卡口接口，4K 广播级变焦镜头； 2. 变焦倍率 ≥ 14 倍，广角端 $\leq 4.5\text{mm}$ ； 3. 配备标准数字串行数据通讯接口； 4. 带 $\geq 2\times$ 扩展镜； 5. 最大光圈 F 值 ≤ 1.8 ； 6. BCT 呼吸抑制功能； ▲7. ≥ 9 片光圈叶片。 8. 配备与镜头（同品牌）功能的聚焦、变焦伺服控制器 1 套。	1	套

第三节 商务要求

1、产品运输保险及保管

1.1 中标人负责产品到实施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

1.2 中标人负责产品在实施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1.3 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项目实施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2、交货与安装调试

2.1 交货时间：本项目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2.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3 中标人须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须加强项目实施的组织管理，所有人员应遵守有关规章制度。

2.4 项目完成后，中标人应将项目有关的全部资料，包括产品资料和技术文档等移交采购人。

3、测试验收

3.1 项目验收国家有强制性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2 验收过程中产生纠纷的，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认定的检测机构检测，如为中标人原因造成的，由中标人承担检测费用；否则，由采购人承担。

3.3 项目验收不合格，由中标人在 7 日内整改完毕并重新申请验收，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可解除合同，中标人退还全部已付款项并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并可另行按规定选择其他供应商采购，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4、质量保证

4.1 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应是原装正品，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具有出厂合格证或国家鉴定合格证。

4.2 质保期：设备及系统免费保修 1 年，终身维护。技术参数中有质保要求的按技术参数。

4.3 质保期从设备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内所有设备维护维修等要求免费上门服务。

5、售后服务

5.1 维护。要求提交以下内容：

1) 定期维护计划。

2) 对采购人不定期维护要求的响应措施。

3) 对用户修改设计要求的响应措施。

5.2 技术支持

1) 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

5.3 故障响应

1) 提供 7×24 小时的故障服务受理。

2) 对重大故障提供 7×24 小时的现场支援, 接到报修后 1 小时内响应, 2 小时内到达现场;

一般故障提供 5×8 小时的现场支援, 接到报修后 2 小时内响应, 4 小时内到达现场。

3) 备件服务: 遇到重大故障, 提供系统所需更换的任何备件。

5.4 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人为破坏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 由中标人负责全免费(免全部工时费材料费管理费财务费等)更换或维修。质保期满后, 无论采购人是否另行选择维保供应商, 中标人应及时优惠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

6、培训

6.1 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负责进行必要的人员培训, 达到熟练掌握产品性能操作技能及排除一般故障的程度。

7、付款方式:

7.1 货到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95%, 在中标人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内若无质量问题并能积极响应售后服务(无任何法律纠纷), 免费质保期满无息支付剩余款项。

8、投标人在投标前, 如需踏勘现场, 有关费用自理, 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

附件 3

岳阳市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和采购 实施计划一般性审查意见书

项 目 名 称：岳阳市广播电视台专业直播设备
采购项目

采 购 单 位：岳阳市广播电视台

预算主管部门：

审 查 时 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审 查 说 明

一、适用范围

岳阳市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项目。

二、审查要求

1. 采购人应当建立审查工作机制，在采购活动开始前，针对采购需求管理中的重点风险事项，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之规定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进行审查。一般性审查的具体采购项目范围，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2. 审查工作机制成员应当由采购单位根据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所明确的岗位职责，结合项目特点与部门实际情况决定，但应当包括本部门、本单位的采购、财务、业务、监督等内部机构成员组成。

3. 审查应当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要求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4. 对于审查不通过的，应当修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的内容并重新进行审查。

三、其他说明

1. 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

2. 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一、审查项目名称：岳阳市广播电视台专业直播设备采购项目

二、审查会议

1. 审查时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2. 审查地点：岳阳市广播电视台

三、审查人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1.	刘和军	岳阳市广播电视台	科长	18907309831	
2.	朱湘厚	岳阳市广播电视台	科长	19573011280	
3.	李娟	岳阳市广播电视台	科长	151 7308077	
4.	万凌	机关纪委	主要负责人	18907301300	

四、审查情况

一般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和内容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实施计划。

序号	一般性审查内容	审查结论
1	采购需求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和国家有关规定，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是 ☐ 否
2	采购需求是否符合预算、资产、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是 ☐ 否

序号	一般性审查内容	审查结论
3	《项目采购需求》中所列技术要求是否明确采购标的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服务内容和标准等。	☒ 是 ☐ 否
4	《项目采购需求》中所列商务要求是否明确取得采购标的的时间、地点、财务和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	☒ 是 ☐ 否
5	符合《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规定的四种情形的项目，在确定采购需求前，是否如实开展需求调查（通过咨询、论证、问卷调查等方式），需求调查是否完整（包括产业发展、市场供给、同类项目历史成交信息，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以及其他相关情况）。	☐ 是 ☒ 否
6	需求论证过程是否符合法律法规与规定，内容是否齐全。	☒ 是 ☐ 否
7	《项目采购实施计划》中选择的采购方式是否符合法定情形。	☒ 是 ☐ 否
8	根据采购需求特点提出供应商资格条件，是否与采购标的的功能、质量和供应商履约能力直接相关，且属于履行合同必需的条件。	☒ 是 ☐ 否
9	合同类型、定价方式的选择是否合理、适用。	☒ 是 ☐ 否
10	《项目采购需求》和《项目采购实施计划》中所列内容是否编写完整。	☒ 是 ☐ 否

五、审查结果

经审查，采购需求、采购实施计划符合相关规定，审查通过。

参与审查人员（签字）：刘永强、李娟、万凌

附件 4

岳阳市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和采购 实施计划重点审查意见书

项 目 名 称：岳阳市广播电视台专业直播设备
采购项目

采 购 单 位：岳阳市广播电视台

审 查 时 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审 查 说 明

一、适用范围

岳阳市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项目。

二、审查要求

1. 采购人应当建立审查工作机制，在采购活动开始前，针对采购需求管理中的重点风险事项，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之规定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进行审查。

2. 主管预算单位可以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确定由主管预算单位统一组织重点审查的项目类别或者金额范围。重点审查应在一般性审查通过的基础上再进行。属于《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第十一条规定范围的采购项目，应当开展重点审查。

3. 审查工作机制成员应当由采购单位根据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所明确的岗位职责，结合项目特点与部门实际情况决定，但应当包括本部门、本单位的采购、财务、业务、监督等内部机构成员组成。

4. 对于审查不通过的，应当修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的内容并重新进行审查。

三、其他说明

1. 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

2. 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一、审查项目名称：岳阳市广播电视台专业直播设备采购项目

二、审查会议

1. 审查时间：2026年8月24日

2. 审查地点：岳阳市广播电视台

三、审查人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1.	刘和宝	技术部	科长	18907309831	
2.	朱湘厚	技术部	科长	19573011280	
3.	李娟	财务部	科长	15173080713	
4.	万凌	机关纪委	科长	18907301300	

四、审查情况

重点审查		审查结论
(一) 非歧视性审查 (主要审查是否指向特定供应商或者特定产品)	资格条件设置是否合理	☒ 是 ☐ 否
	要求供应商提供超过2个同类业务合同的,是否具有合理性	☒ 是 ☐ 否
	技术要求是否指向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技术路线等	☐ 是 ☒ 否
	评审因素设置是否具有倾向性	☐ 是 ☒ 否

	将有关履约能力作为评审因素是否适当	☒ 是 ☐ 否
(二) 竞争性审查 (主要审查是否 确保充分竞争)	应当以公开方式邀请供应商的, 是否依法 采用公开竞争方式	☒ 是 ☐ 否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 是否符合法定 情形	☐ 是 ☒ 否
	采购需求的内容是否完整、明确	☒ 是 ☐ 否
	采购需求的内容是否考虑后续采购竞争性	☒ 是 ☐ 否
	评审方法、评审因素、价格权重等评审规 则是否适当	☒ 是 ☐ 否
(三) 采购政策审查	进口产品的采购是否必要	☒ 是 ☐ 否
	是否落实支持创新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是 ☐ 否
	是否落实绿色发展、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 策要求	☒ 是 ☐ 否
	是否落实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是 ☐ 否
	是否落实支持监狱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是 ☐ 否
	是否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要求	☒ 是 ☐ 否
(四) 履约风险审查	合同文本是否按规定由法律顾问审定	☒ 是 ☐ 否
	合同文本运用是否适当	☒ 是 ☐ 否
	是否围绕采购需求和合同履行设置权利义 务	☒ 是 ☐ 否
	是否明确知识产权等方面的要求	☒ 是 ☐ 否

	履约验收方案是否完整、标准是否明确	☒ 是 ☐ 否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否可行	☒ 是 ☐ 否
(五) 采购人或者 主管预算单位认 为应当审查的其 他内容	∟	☐ 是 ☐ 否

五、审查结果

参与审查人员（签字）：

刘和军. 朱翔勇. 李娟 万凌.